

# 工具革命和思想革命的轳轳

王 风

**内容提要** 文学革命的固有叙事，以“活的文学”和“人的文学”，亦即工具革命和思想革命构成前后相衔的历史过程。但实际上，参与其中的主要人物背景各异，加盟的目的也各不相同。并非胡适后来所叙述，仅是个互相配合的运动。恰恰一开始陈独秀就对他的具体主张存在异议，钱玄同更视白话为过渡到世界语的津梁，而周氏兄弟则是为重新发动思想革命而介入。因此，复原历史现场，揭示其中的复杂性，溯源差异性极大的思想资源，重构当时内部争议和共识拼接的过程，颇有必要。这些共识建立在参与者诸多不同前提之下，外部条件的变化，自然造成同盟的解散。于是各凭所信，以自身逻辑走向不同方向。概言之，文学革命既纠结交错，又深远广大，和合二义，是谓轳轳。

**关键词** 文学革命；工具革命；思想革命；胡适；陈独秀；周作人；鲁迅

1935年出版的《中国新文学大系》，各分卷主编基本都算得人。首当其冲的《建设理论集》，胡适作为主要当事人，“导言”开首就说：“中国新文学运动的历史，我们至今还不能有一种整个的叙述。”<sup>[1]</sup>而事实上，至少有关文学革命，胡适的叙事建构一直没有中断。《建设理论集》的“导言”，可以看作十多年前《五十年来之中国文学》，于新旧文学两面互换论述比重的新版。“导言”之后，专门作为“历史的引子”的《逼上梁山》，也可以看作《尝试集》自序的增订本。

胡适有他的自信。针对陈独秀所谓“常有人说：白话文的局面是胡适之、陈独秀一班人闹出来的。其实这是我们的不虞之誉……适之等若在三十年前提倡白话文，只需章行严一篇文章便驳得烟消灰灭”<sup>[2]</sup>，胡适断言，“白话文的局面，若没有

‘胡适之陈独秀一班人’，至少也得迟出现二三十年”<sup>[3]</sup>。二人各有主张，此无法求证，可不具论。

胡适在《新青年》上发表《文学改良刍议》，一向被叙述为文学革命的起点，其中最为核心的就是“八事”。有关“八事”，胡适前后有好几个版本。按他自己的说法，最早于1916年8月19日给朱经农的函件中提出<sup>[4]</sup>，随即10月的《新青年》第二卷第二号上刊载他给陈独秀的“通信”，也有同一版本的“八事”，只是稍多些附注。估算邮寄到刊发的时间，应写于给朱经农信后不几天。接着就是《文学改良刍议》上的版本，内容未变，顺序却进行了很大的调整。到《建设的文学革命论》，除又有顺序调整外，为了映照新提出“肯定的口气”的“四条”，“八事”均改写为以“不”开头的句式。为清眉目，兹先简表如次：

	致朱经农函	与陈独秀通信	文学改良刍议	建设的文学革命论
一	不用典	不用典	须言之有物	不做“言之无物”的文字
二	不用陈套语	不用陈套语	不摹仿古人	不做“无病呻吟”的文字
三	不讲对仗	不讲对仗	须讲求文法	不用典
四	不避俗字俗语	不避俗字俗语 (文当废骈诗当废律)	不作无病之呻吟	不用套语烂调
五	须讲求文法	须讲求文法之结构	务去烂调套语	不重对偶——文须废骈，诗须废律
六	不作无病之呻吟	不作无病之呻吟	不用典	不做不合文法的文字
七	不摹仿古人，须语语有个我在	不摹仿古人，语语须有个我在	不讲对仗	不摹仿古人
八	须言之有物	须言之有物	不避俗字俗语	不避俗话俗字
出处	《胡适留学日记手稿本》第12册，1916年8月21日记	《新青年》第二卷第二号（1916年10月1日）	《新青年》第二卷第五号（1917年1月1日）	《新青年》第四卷第四号（1918年4月15日）

这几个版本，内容无甚差别，只是顺序多有不同。《文学改良刍议》各条的排序，从感觉上说，颇为混杂。其实此前函件中的两个版本，却有着相当清晰的相互关联。前五条之末附注“此皆形式上之革命也”；后三条之末附注“此皆精神上之革命也”，有着明确的分类。

形式五条，首先是“不用典”，次条“不用陈套语”，“陈套语”是对“典”以外的语言要求。再下来两条，其实都是他当年热心做白话诗的原则，“不讲对仗”关于形式，“不避俗字俗语”关于语言。最后的讲求文法结构，则是全体性的总论。内容三条与此相类，“不作无病之呻吟”是约束“有我”；“不模仿古人”是避忌“无我”。最后一条“须言之有物”，则是总纲。

“八事”还在美国留学生朋友中传阅时，第一条“不用典”就受到挑战。“吾友江亢虎君”论证绝对不用典之不可能<sup>[5]</sup>，也确实胡适自己函件中，都无以避忌。而到了陈独秀这儿，却是最后一条“须言之有物”遭到质疑。陈独秀的答言在大表赞同之余，直截了当提到他的疑虑：

尊示第八项“须言之有物”一语，仆不甚解……若专求“言之有物”，其流弊将毋同于“文以载道”之说。<sup>[6]</sup>

显然是为回应陈独秀的质疑，《文学改良刍议》将先前“第八项”一下子提到第一项，由此打乱了原来的规整秩序。胡适解释，他的“言之有物”并非“文以载道”，“吾所谓‘物’，约有二事”，即“情感”和“思想”，而“思想”，“盖兼见地，识力，理想三者而言之”<sup>[7]</sup>。

陈独秀对“言之有物”所可能产生的“流弊”如此敏感，并一下子联想到“文以载道”，实在毫不足奇。陈胡都是安徽人，当时后期桐城派还是文坛最大势力。桐城派所标举的最有名最简洁口号，即方苞所谓“义法”，“义”指“言有物”，“法”指“言有序”<sup>[8]</sup>，约略类今之内容与形式。而发端于韩愈的“古文”，衍至宋元明清民国，所谓唐宋派文章，实不止是文章一事，还有正统意识形态的一面。方苞“学行继程朱之后，文章在韩欧之间”<sup>[9]</sup>，正是桐城派的理想和准则。其“言有物”一说，乃与柳宗元“文以明道”、周敦颐“文以载

道”相贯通。难怪陈独秀立即对此表示警惕。

胡适解释“物”指“情感”“思想”，绝非“文以载道”那个“道”。而陈独秀所指，显然在于“言之有物”和“文以载道”在思路上的 consistency，也就是文学为某种功利目的服务。在他看来，“道”固不可以文“载”之，胡适所谓“见地，识力，理想”，尽管在内容上绝异于“道”，但就性质而言，同样不能要求由文学来承担。因而，《文学改良刍议》文末的独秀按语，所称赞仅是胡适“白话文学，将为中国文学之正宗”一点，而不及其余。此后在答他人的通信中，间接地回应了胡适的辩解：

“言之有物”一语，其流弊虽视“文以载道”之说为轻……文学之文，特其描写美妙动人者耳。其本义原非为载道、有物而设……状物达意之外，倘加以他种作用，附以别项条件，则文学之为物，其自身独立存在之价值，不已破坏无余乎。故不独代圣贤立言为八股文之陋习。即载道与否，有物与否，亦非文学根本作用存在与否之理由。<sup>[10]</sup>

陈独秀对西方文学史有相当系统的认知。1911年初《神州日报》连载《欧洲文艺革新论》，其中有署名“仲”者，即陈独秀。连载内容截断在十八世纪末，首尾今已不可见<sup>[11]</sup>。四五年后，《新青年》第一卷第三、四号上的《现代欧洲文艺史谭》，大体可以看作续作。其叙述“欧洲文艺思想之变迁”，由古典主义（Classicalism）到理想主义（Romanticism），再到写实主义（Realism），最后到自然主义（Naturalism）的进化论路径，并强调“现代欧洲文艺，无论何派，悉受自然主义之感化”<sup>[12]</sup>。

因而，陈独秀《文学革命论》尽管声称，“首举义旗之急先锋，则为吾友胡适。余甘冒全国学究之敌，高张‘文学革命军’大旗，以为吾友之声援”<sup>[13]</sup>，似乎是作为侧翼和援军，但他的论述，无论是出发点还是具体主张，与《文学改良刍议》几乎完全没有呼应之处。

胡适对自己的文学革命前史有着长篇累牍的不断叙述，1915年他和赵元任合作，在东美学生年会上提交有关“国文”的论文。赵元任分任“论吾国语能否采用字母制及其进行方法”，胡适则是“如何可使吾国文言易于教授”<sup>[14]</sup>，文中断言“汉

文乃是半死之文字”<sup>[15]</sup>。其后自为“诗歌革命”，并与留美同仁翻翻滚滚辩论了数个回合。因而“俗字俗语”入诗，是他此前主要的实践路径。发展到以后，就是白话为中国文学正宗的思路。

而陈独秀的《文学革命论》，“文学”是置于“革命”大背景下，系“革命”的板块之一。文章以欧洲引首：“今日庄严灿烂之欧洲，何自而来乎？曰，革命之赐也……故自文艺复兴以来，政治界有革命，宗教界亦有革命，伦理道德亦有革命。文学艺术，亦莫不有革命，莫不因革命而新兴而进化。近代欧洲文明史，宜可谓之革命史。”以此类于今之中国，“孔教问题，方喧呶于国中，此伦理道德革命之先声也。文学革命之气运，酝酿已非一日”<sup>[16]</sup>。当时陈独秀正致力于批判以孔教为国教，并涉及诸多政治社会议题，文学一项，只是余力为之，且置于全体性革命的思考与实践之中。他提出的“革命军三大主义”，所“推倒”者，有贵族文学、古典文学、山林文学；所“建设”者，有国民文学、写实文学、社会文学。这三组，并不来源于现成的系统，似乎是他诸多思考杂糅而成。贵族与国民，属于阶级分类；古典与写实，当来源于西方文学史的流派分类。在对中国古代文学的回顾中，陈独秀并将贵族、古典合并使用。至于山林文学，所指最为含糊，却完全未涉及具体文学史事实。由与其对举的社会文学，饰以“明了的通俗的”看，似乎系骈文律诗之属。而这个“社会文学”，是与胡适的主张最有交叉的了。

早在1916年4月17日的札记中，胡适即总结“吾国文学大病有三。一曰无病而呻……二曰摹仿古人……三曰言之无物……”<sup>[17]</sup>早于给朱经农和陈独秀函件提出“八事”前四个多月。但这有关的“内容”，文句皆其来有自、源远流长，更与陈独秀的“主义”水米无干。《文学革命论》固然是声援，但于《文学改良刍议》不着一语，而是扭头另说了一套。

陈独秀所关心的急务，还在政治与社会。《文学革命论》后，他只是在通信中，对文学问题有零星回应。而很快加入的钱玄同，当行本色则在语言方面。由此《新青年》上的讨论，很快就转为胡适“八事”中的“形式”，也就是他所说的“工具”：

我最初提出的“八事”，和独秀提出的“三大主义”，都顾到形式和内容的两方面……钱玄同先生响应我们的第一封信也不曾把这两方面分开。但我们在国外讨论的结果，早已使我认清这回作战的单纯目标只有一个，就是用白话来作一切文学的工具。<sup>[18]</sup>

所谓“早已使我认清”，是胡适习惯的自我历史化叙述的方式。其实钱玄同“第一封信”，对《文学改良刍议》的“响应”，也就寥寥“其斥骈文不通之句，及主张白话体文学，说最精辟”数语。更著名的是提出“选学妖孽，桐城谬种”一说<sup>[19]</sup>。而下一期刊发他第二封来信，则径直称赞胡适“‘不用典’之论最精”，以为“凡用典者，无论工拙，皆为行文之疵病”<sup>[20]</sup>。本来，《文学改良刍议》道及，江亢虎对“不用典”异议后，胡适已经接受。陈独秀在回复常乃惠和陈丹崖的“通信”中，也直接说“行文本不必禁止用典”，“行文原不必故意禁止用典”<sup>[21]</sup>。如今钱玄同一下子又扯了回去。其主张依据来自章太炎理论，但太炎是区分不同文体的，远没有钱玄同一杆子打翻的极致。在非根本问题上，胡适一向有适度的弹性，此节很快就被悬置了。

那么几人的交集，就只是“不避俗字俗语”一条中，尊“白话文学之为中国文学之正宗”这一总括性的断语了。如此，“八事”“三大主义”事实上均被搁置一旁，“白话”和“白话文学”成为了1917年《新青年》接下来讨论的核心话题。

本年度《新青年》，发表胡陈二人的文学革命檄文后，有关语言文学的讨论，基本上转为对历史上和现实中白话文学的估价。此前胡适《文学改良刍议》已对“活文学”多所追认，这时系统发为《历史的文学观念论》<sup>[22]</sup>。该文以“一时代有一时代之文学”作为立论基础，实则这一说法来自王国维。而王国维也其源有自，明代王骥德、清代焦循等都有类似说法<sup>[23]</sup>。

1917年的《新青年》，8月出满三卷六号后，到年底处于停刊状态。但此期间，实际上酝酿着翌年改行同人刊物的计划。钱玄同于是开始频频访问“我的朋友周豫才起孟两先生”<sup>[24]</sup>。本年4月1日，周作人抵京，入住绍兴会馆<sup>[25]</sup>。鲁迅是此前一年，亦即1916年5月6日，迁居此间的“补树

书屋”<sup>[26]</sup>。半个世纪后，周作人回忆其时情景：

我初来北京，鲁迅曾以《新青年》数册见示，并且述许季葑的话道，“这里边颇有些谬论，可以一驳。”大概许君是用了民报社时代的眼光去看它，所以这么说的吧，但是我看了却觉得没有什么谬，虽然也并不怎么对，我那时也是写古文的……<sup>[27]</sup>

周作人日记里，有随后购买《新青年》的记录<sup>[28]</sup>，但兄弟二人的阅读感觉，是既“没有什么谬”，也“并不怎么对”。换句话说，是既无附和的冲动，也没有驳斥的意愿。周作人言“我那时也是写古文的”，实则兄弟二人，除最早期鲁迅翻译凡尔纳时试用过白话外，从来都是文言写作。而且没有任何迹象表明，他们曾经考虑过改行白话。

周作人到京三个月后，7月1日，张勋复辟。那天是星期日，“鲁迅起来得相当的早，预备往琉璃厂去……听到的时候大家感到满身的不愉快”<sup>[29]</sup>。按周的说法，这一事件对于他们接下来的行动，是关键触媒：

经过那一次事件的刺激，和以后的种种考虑，这才翻然改变过来，觉得中国很有“思想革命”之必要，光只是“文学革命”实在不够，虽然表现的文字改革自然是联带的应当做到的事，不过不是主要的目的罢了。<sup>[30]</sup>

由此可以见出，周氏兄弟加入《新青年》并非追随胡适、陈独秀的主张，而有着自己另外的独立关怀。固然，此时他们同意“文字改革”，但参与“文学革命”背后的动因却是“思想革命”。所接续的是十年前兄弟在东京的工作思路，此时再作冯妇，二度发动。

1918年1月周作人在《新青年》上亮相。而鲁迅似乎确实并非“切迫而不能已于言”<sup>[31]</sup>，虽然钱玄同数月间不断地热情催请，直到5月才出手《狂人日记》——这无疑也是“思想革命”的文学表达。至8月开始大量写作“随感录”，则于“故事”之外，直接针对“时事”发言。

本年《新青年》上的诗作全体改行白话，诸多同人都用自由体作诗，显然是出于胡适的组织。这已经不是俗字俗语入诗的语言问题，却是在文体上打破一切束缚，是一场前所未有的大变革。至于理

论上的进一步整理，发表于第四卷第四号的《建设的文学革命论》，构筑正面的建设主张，用来替换《文学改良刍议》和《文学革命论》的破坏主张。而其“唯一在宗旨”，便在于“国语的文学，文学的国语”<sup>[32]</sup>。就中的关键，其实就是“国语”替代了“白话”。由此将文学语言的变革依托，从口语转入了共同语<sup>[33]</sup>。

钱玄同作为语言学家，“国语”问题自是本色当行。第三卷第六号他声称从此开始用白话作文，并议论到“标准国语”：“这个‘标准国语’，一定是要由我们提倡白话的人实地研究‘尝试’，才能制定。”<sup>[34]</sup>由此可知，“国语”和“白话”在钱玄同那儿是截然不同的不同概念。如其《尝试集序》所言，白话“没有一定的标准”，“各人所用的白话不能相同，方言不能尽祛”，但对于文学的“传神”是有好处的；而国语“应该折衷于白话文言之间，做成一种‘言文一致’的合法语言”。

就学理的层面，钱玄同的区分是正确的。所谓白话，是自然语言，传于口耳；而共同语是民族国家的产物，具有强制的标准。《建设的文学革命论》受这一思路启发，但胡适完全不可能认同“做白话韵文，和制定国语，是两个问题”<sup>[35]</sup>。在很大程度上，他直接混用并等同了两个概念，“中国若要有活文学，必须用白话，必须用国语，必须做国语的文学”，“要使国语成为‘文学的国语’。有了文学的国语，方有标准的国语”<sup>[36]</sup>。

从《文学改良刍议》到《历史的文学观念论》再到《建设的文学革命论》，胡适以自己为中心，整合各种意见，逐步向他希望的方向推进。但作为主要讨论阵地的“通信”栏，尤其是作为主要讨论对象的钱玄同，就胡适的角度，似乎逐渐进入失控的状态。钱玄同越来越多地陷入世界语的话题中，包办着各方寄来有关世界语函件的答复，挤占版面。胡适的话语主导权，有边缘化的趋势。而且就钱玄同的逻辑，白话文学也好，国语文学也好，都不过是世界语这一终极目标的初始过渡品，所担负的无非是为世界语的实现廓清历史渣滓的使命。

钱玄同持论一向有极端的特点，为同人所熟知。胡适和陈独秀虽也表明意见，但都是不愿将此问题扩大的态度。在当时的情境下，世界主义的高

蹈理想，以及进化“公例”，是他们格于立场都难以否定的前提，只能闪转腾挪。胡适在承认“中国将来应该有拼音的文字”之余，特别强调“凡事有个进行次序”，“文言中单音太多，决不能变成拼音文字。所以必须先用白话文字来代文言的文字；然后把白话的文字变成拼音的文字”<sup>[37]</sup>。这是策略性地希望将讨论的话题扭转回他主导的白话问题上。

不过，始终居于反对立场的陶孟和，终于直言“白话文字犹今之活言语，而世界语始有若钱玄同先生所称‘谬种’之文字也”<sup>[38]</sup>。面临同人间的意气之争，陈、胡不得不出来止息。但随即玄同毫不客气地揭露，“适之先生对于 Esperanto，也是不甚赞成的”，并表示要去找新的同志，“如刘半农唐侯周启明沈尹默诸先生”。

被指认为“不反对”的唐侯<sup>[39]</sup>，极为罕见地在《新青年》通信栏中露面，刊发了题为《渡河与引路》的公开函，表明对于 Esperanto，“固不反对，但也不愿讨论”。随后议论道：

但我还有一个意见，以为学 Esperanto 是一件事，学 Esperanto 的精神，又是一件事。——白话文学也是如此。——倘若思想照旧，便仍然换牌不换货：才从“四目仓圣”面前爬起，又向“柴明华先师”脚下跪倒；无非反对人类进步的时候，从前是说 no，现在是说 ne；<sup>[40]</sup>从前写作“拂哉”，现在写作“不行”罢了。所以我的意见，以为灌输正当的学术文艺，改良思想，是第一事；讨论 Esperanto，尚在其次；至于辨难驳诘，更可一笔勾消。<sup>[41]</sup>

寥寥数语，可见出周氏兄弟加入《新青年》集团的用心。1918年开始，《新青年》中的文章几乎全用白话写作，至少在同入内部，“工具”统一了。周氏兄弟自居“客员”的边缘位置，鲁迅人不在北大，诸事均通过弟弟，更是边缘的边缘。对于“白话文学”，他们自然是赞成的，Esperanto 也不反对<sup>[42]</sup>，但从介入有关讨论，因其发愤于斯役，目的全在“改良思想”。

胡适《中国新文学大系·建设理论集》“导言”的叙事，文学革命首先是他的工具革命，亦即“活的文学”。“第二个作战口号”则是“人的文学”，这部分篇幅很小，且是从他的《易卜生主义》起讲

的<sup>[43]</sup>。易卜生是20世纪初年被关注的有特殊意义的作家，而关注长期集中于他中期的“社会剧”，显然是中国人从“问题”中得到了共鸣。早在1908年《摩罗诗力说》和《文化偏至论》中，伊孛生或译伊勃生就是“摩罗诗人”谱系中的一员，鲁迅尤属意于富有尼采气的《社会之敌》（又译《民敌》）一剧<sup>[44]</sup>。据周作人说，鲁迅“那时最喜欢伊勃生的著作”<sup>[45]</sup>。国内搬演易卜生戏剧或始于1914年<sup>[46]</sup>。而1915年《甲寅》第一卷第十号“通信”中，有胡适《非留学》，是乃他将《留美学生年报》的文章寄来重新发表，结果文稿被章士钊弄丢了，只得将来信登在杂志上，其中言及“思译 Ibsen 之 *A Doll's House* 或 *An Enemy of the People*”。

1918年《新青年》第四卷开始改由同人轮值，六人中胡适分配到了第六号。几个月前，他就筹划“易卜生专号”，前数期广而告之。这也算是实现了多年前的理想。本号中，胡适与罗家伦合译《娜拉》，并撰写《易卜生主义》作为专题的总纲<sup>[47]</sup>。

《建设理论集》“导言”转述此文大意，说是他认为易卜生是“真正纯粹的个人主义”，而写这篇文章是“借易卜生的话来介绍当时我们新青年社的一班人共同信仰的‘健全的个人主义’”<sup>[48]</sup>。

这显然是做了太过度的发挥。胡适在《易卜生主义》中的用词是“为我主义”。但该文的中心并不在于此，虽然也谈及“发展个人的个性”，但总体是在提倡“写实派的文学”，反对“盲目的理想派的文学”，即所谓“易卜生的文学，易卜生的人生观，只是一个写实主义”：

易卜生把家庭社会的实在情形都写了出来叫人看了动心，叫人看了觉得我们的家庭社会原来如此黑暗腐败，叫人看了觉得家庭社会真正不得不维新革命：——这就是易卜生主义。<sup>[49]</sup>

这所谓让人看完戏，就去进行家庭社会“维新革命”的教化功能，本质上还是未脱梁启超“改良群治”一类的路数。至于提倡“写实主义”，是陈独秀一向的主张，也是《新青年》同人共有的倾向。胡适以此为“人的文学”主张的起源，实则只是一篇徒有“主义”口号的较为完善的易卜生介绍。

“思想革命”是《新青年》一直就有的线索，《社告》所谓“本志之作，盖欲与青年诸君商榷将

来所以修身治国之道”<sup>[50]</sup>。一年之后，陈独秀形成最后决断，以“伦理之觉悟”为“最后觉悟之最后觉悟”，直指“儒者三纲之说”<sup>[51]</sup>，“教忠、教孝、教从，非皆片面之义务、不平等之道德、阶级尊卑之制度、三纲之实质也耶”<sup>[52]</sup>。

陈独秀的批判，集中在“三纲”中“君为臣纲”，所谓“教忠”的向度，寄望于培养未来民族国家的合格国民。而到1918年同人刊物时期，则首先转为针对“夫为妻纲”，所谓“教从”，这由周作人翻译与谢野晶子《贞操论》、胡适《贞操问题》、鲁迅《我之节烈观》相关三文构成。《贞操论》主要讨论两个问题：贞操与道德有什么关系；贞操是对于女子单方面的要求还是男女双方都应该恪守<sup>[53]</sup>。《贞操问题》呼应《贞操论》，以为“贞操是男女相待的一种态度；乃是双方交互的道德”，并慨叹“我们的中华民国居然还有什么《褒扬条例》”。而具体论述则涉及寡妇再嫁、烈妇殉夫、贞女烈女诸问题<sup>[54]</sup>。《我之节烈观》针对一致，却是鲁迅特有的文风，层层设问，层层驳难，揭发其“极难，极苦，不愿身受，然而不利自他，无益社会国家，于人生将来又毫无意义的行为”，呼吁“发愿”“要人类都受正当的幸福”<sup>[55]</sup>。

至于“父为子纲”的“教孝”，鲁迅涉入“随感录”栏目的第一篇，讨论的就是这个问题，所谓“‘人’之父”，以为“中国现在，正须父范学堂”<sup>[56]</sup>。而后来作为《我之节烈观》姊妹篇的《我们现在怎样做父亲？》动念于“想研究如何改革家庭”，而且“尤想对于从来认为神圣不可侵犯的父子问题，发表一点意见”。核心却是批判“中国的旧见解”：“本位应在幼者，却反在长者；置重应在将来，却反在过去。”从这个思路出发，他倒转旧伦常，呼吁“觉醒的人”“自己牺牲于后起新人”<sup>[57]</sup>。

鲁迅之于《新青年》，自我位置感非常特殊。与胡适引导话题、主持风会不同，他并不主动介入讨论，似乎只是在不得已时才发言，所谓“仍不免呐喊几声”<sup>[58]</sup>，确实是写实。他的文章，基本没有直接议论到语言文学。其实即便他那时期不多的几篇小说，也都可以看成讨论思想问题的特殊文体的文本。将伦理问题与文学相关联起来，是乃弟周

作人的《人的文学》。其开宗明义曰：

我们现在应该提倡的新文学，简单的说一句，是“人的文学”。应该排斥的，便是反对的非人的文学。

新旧这名称，本来狠不妥当……思想道理，只有是非，并无新旧。<sup>[59]</sup>

此处重新定义了“新文学”，而且隐含着对“新文学”这一提法的异议，即于“思想”而言，判定标准只能是“是非”，而不能是“新旧”。也就是说，“新”未必“是”，而“旧”也不一定“非”。以白话代文言，只是“新旧”更替，忽略了“是非”。在周作人看来，诸如古典白话小说这样的“通俗行远之文学”<sup>[60]</sup>，恰恰大有问题。《人的文学》列出十类“非人的文学”，并列举了十部古代广义的“小说”，计《封神传》《西游记》《绿野仙踪》《聊斋志异》《子不语》《水浒》《七侠五义》《施公案》《三笑姻缘》《笑林广记》，其中只有《聊斋志异》和《子不语》是文言，其他均属白话。由此可见出其与胡适路线的根本差异。其实就在五年前，周作人写过一篇《小说与社会》，言及“若在方来……当易俗语而为文言”。盖因历史上的白话文学，“思想”层面大都是有“缺陷”的<sup>[61]</sup>。

《人的文学》的“人”，指的是人道主义，而且是“个人主义的人间本位主义”。周作人的主张，是“用这人道主义为本，对于人生诸问题，加以记录研究的文字，便谓之人的文学”。因此中国古典白话小说，在他那儿基本上都是首当其冲的“非人的文学”，不能以其白话而赦免甚至推崇。周作人并举例，“譬如两性的爱……其次如亲子的爱”<sup>[62]</sup>，与鲁迅之前《我之节烈观》、之后《我们现在怎样做父亲？》，正形成话题呼应。他并不觉得此前有关“文字形式”，即所谓“工具”问题的讨论有多重要。而致力于区分“人的文学”和“非人的文学”，把《新青年》同人一系列伦理革命的主张，作为“人的道德”，来界定“新文学”的性质。

半个月后，周作人又作《平民文学》，却是针对陈独秀等人的说法，即认为“古文多是贵族的文学，白话多是平民的文学”，只要是白话，就是“活文学”，天然优于文言的“死文学”。周作人以为并不尽然，从“文字的形势[式]上，是不能定

出区别的”。而应该从“文学的精神”加以划分，即“普遍与否，真挚与否的区别”。因此，“平民文学决不当是通俗文学”；“平民文学决不是慈善主义的文学”。原先陈、胡等人有关古典白话小说的讨论，言人人殊，而周作人按他自己重建“平民文学”的标准，“只有《红楼梦》要算最好……因为他能写出中国家庭中的喜剧悲剧，到了现在，情形依旧不改，所以耐人研究”<sup>[63]</sup>。除此之外，“全是妨碍人性的生长，破坏人类的平和的东西”<sup>[64]</sup>。

几个月后的《思想革命》，又从另一角度论述，目的仍然是对胡适等人的主张予以纠偏：“我们反对古人[文]，大半原为他晦涩难解，养成国民笼统的心思，使得表现力与理解力，都不发达。但别一方面，实又因为他内中的思想荒谬，于人有害的缘故……如今废去古文，将这表现荒谬思想的专用器具撤去，也是一种有效的办法。但他们心里的思想，恐怕终于不能一时变过……不过从前是用古文，此刻用了白话罢了……无论用古文或白话文，都说不出好东西来。就是改学了德文或世界语，也未尝不可以拿来作黑幕，讲忠孝节烈，发表他们的荒谬思想……所以我说，文学革命上，文字改革是第一步，思想改革是第二步，却比第一步更为重要。”其中使用的例子，如“用从前做过《圣谕广训直解》的办法，也可以用了支离的白话，来讲古怪的纲常名教。他们还讲三纲，却叫做‘三条索子’，说‘老子是儿子的索子，丈夫是妻子的索子’。又或仍讲复辟，却叫做‘皇帝回任’”<sup>[65]</sup>，与鲁迅《渡河与引路》同一修辞方式，得出的也是与鲁迅“改良思想，是第一事”同样的结论。

胡适曾将《文学改良刍议》《历史的文学观念论》《建设的文学革命论》作为他文学革命的三项基本文献。如果以此比照的话，周作人《人的文学》《平民文学》《思想革命》也可看作类似的文件。胡、周作为“活的文学”和“人的文学”的核心主张者，由同人公认到世所共知。笼统地说，后者是在默认前者最底层主张并以为之前提的基础上，否定性地提出另外的理论。但正因具备白话或国语这一前提，就为二者相合提供了条件，并被整理成文学革命的全体叙述。

但这样的并列对举，胡适似乎并不以为然。十

多年后，他追叙早在1916年2、3月间，就已“澈底想过：一部中国文学史只是一部文字形式（工具）新陈代谢的历史”<sup>[66]</sup>。因而“回国之后，决心把一切枝叶的主张全抛开，只认定这一个中心的文学工具革命论是我们作战的‘四十二生的大炮’”。这一先知形象的自我指认，使得纠结复杂的历史过程，变成了清澈简洁的因果关系。自然，作为结论，他裁断“这一次文学革命的主要意义实在只是文学工具的革命”<sup>[67]</sup>。

《思想革命》刊发于1919年3月，此时，林、蔡之争风起；5月，五四运动爆发，新思想阵营的注意力被大量分散。6月8日的《每周评论》上，陈独秀发表“随感录”《研究室与监狱》以为声援：“我们青年要立志出了研究室就入监狱，出了监狱就入研究室。”<sup>[68]</sup>6月11日他被捕，《每周评论》由同人们支撑，直到8月31日被封禁。9月16日陈独秀“出了监狱”，却再也无法“入研究室”了。他离开北大，带来了《新青年》的归属问题，同人集团遂逐渐分裂<sup>[69]</sup>。

当事者应该都感到了筵席将散，1919年底1920年初，不约而同地发表带有总结意味的文章。善于提出纲领的胡适刊出《新思潮的意义》，以“研究问题、输入学理、整理国故、再造文明”<sup>[70]</sup>，作为未来努力的概图。周作人则有演讲《新文学的要求》，总结自己的主张，调和“艺术派”和“人生派”而成“人生的艺术派的文学”<sup>[71]</sup>。至于陈独秀，此时要告别文化运动，奔赴政治战场去了，《新文化运动是什么？》对老朋友们放言一快，并警告“白话文若是只以通俗易解为止境，不注意文学的价值，那便只能算是通俗文，不配说是新文学”<sup>[72]</sup>。

这在鲁迅眼中，是“《新青年》的团体散掉了，有的高升，有的退隐，有的前进”<sup>[73]</sup>，由此他彷徨无地而上下求索。不过倘从另一面看，正如他《渡河与引路》所言：

然问将来何以必有一种人类共通的言语，却不能拿出确凿证据。说将来必不能有的，也是如此。所以全无讨论的必要；只能各依自己所信的做去就是了。<sup>[74]</sup>

“原来同一战阵中的伙伴”，固然走散。但也不过

是“各依自己所信的做去”罢了。

[本文系国家社科基金项目“现代中国文学的发生与演化”(21BZW030)的阶段性研究成果]

[1][3][18][43][48][67] 胡适:《中国新文学大系·建设理论集》“导言”,第1页,第17页,第18页,第28—29页,第28页,第22页、第31页,上海良友图书印刷公司1935年版。

[2] 独秀:《答适之》(胡适:《科学与人生观》“序”之“附录”),《科学与人生观》,第40页,上海亚东图书馆1923年版。

[4] 《胡适留学日记手稿本》第12册,1916年8月21日记,无页码,上海人民出版社2015年版。此后胡适《我为什么要做白话诗》(《尝试集》自序)(《新青年》第6卷第5号,1919年5月)及排印本《胡适留学日记》(卷十四“文学革命八条件”条,《胡适日记全集》第2册,第399—400页,联经出版公司2004年版)皆曾征引,惟字句小有出入。

[5] 1916年9月15日江亢虎致胡适信,《胡适遗稿及秘藏书信》第25册,第12—16页,黄山书社1994年版。

[6] 《通信》之胡适致独秀及独秀答复,《新青年》第2卷第2号,1916年10月。

[7][60] 胡适:《文学改良刍议》,《新青年》第2卷第5号,1917年1月。

[8] 方苞《又书货殖传后》:“春秋之制义法,自太史公发之,而后之深于文者亦具焉。义,即《易》之所谓‘言有物’也;法,即《易》之所谓‘言有序’也。”《方望溪先生文集》卷二“读子史”,叶二十上,四部丛刊景咸丰元年戴钧衡刊本。

[9] 王兆符:《方望溪先生文集·原集三序》,叶三上。

[10] 《通信》之独秀答曾毅,《新青年》第3卷第2号,1917年4月。

[11] 今可见者有《神州日报》1911年2月6日、3月13日、3月19日连载。署“仲”者,1912年3月9日《民立报》章士钊《秋桐杂记》云:“予别陈仲甫六年矣。避地英伦时,曾见《神州日报》载有‘欧洲文学’一首,予决为仲甫之作。”随后就见到陈独秀。而该记未言独秀否认此文,则士钊猜测应无误。又有署“僂”者,系当时《神州日报》和《民立报》主笔王钟麒,自号天僂、天僂生、僂民等。参见邓百意《王钟麒笔名与著述考》,《中国文学研究》2014年第2期。

[12] 陈独秀:《现代欧洲文艺史谭》,《青年杂志》第1卷第

3号,1915年11月15日。

[13][16] 陈独秀:《文学革命论》,《新青年》第2卷第6号,1917年2月1日。

[14][17] 《胡适留学日记》卷十一“如何可使吾国文言易于教授”条,1915年8月26日记,《胡适日记全集》第2册,第207—210页;卷十二“吾国文学三大病”条,第315—316页,联经出版公司2004年版。

[15] 参席云舒《文学革命的序曲——论胡适的〈如何可使吾国文言易于教授〉》,《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丛刊》2013年第4期。

[16] 陈独秀:《文学革命论》,《新青年》第2卷第6号,1917年2月1日。

[19][21] 《通信》之钱玄同致独秀,独秀答常乃惠、答陈丹崖,《新青年》第2卷第6号,1917年2月1日。

[20] 《通信》之钱玄同致独秀,《新青年》第3卷第1号,1917年3月1日。

[21] 《通信》之独秀答常乃惠、答陈丹崖,《新青年》第2卷第6号,1917年2月1日。

[22] 胡适:《历史的文学观念论》,《新青年》第3卷第3号,1917年5月1日。

[23] 王国维:《宋元戏曲考》“序”,《王国维遗书》第15册,无页码,上海古籍书店1983年版;王骥德:《古杂剧序》,《王骥德曲律》,第337页,湖南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;焦循:《易馥籥录》卷十五,第125—126页,辽宁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。参见张丽华《现代中国“短篇小说”的兴起:以文类形构为视角》,第一章“导论:文学革命与文类形构”,第1—2页,北京大学出版社2011年版。

[24][34] 《通信》之钱玄同致独秀,《新青年》第3卷第6号,1917年8月1日。

[25] 《周作人日记(影印本)》上册,第662页,第686—695页,大象出版社1996年版。

[26] 同日鲁迅日记,《鲁迅全集》第15卷,第226页,人民文学出版社2005年版。

[27][29][30] 周作人:《知堂回想录(药堂谈往)(手稿本)》“一一五 蔡子民二”,第266页;“一一二 复辟前后二”,第260页;“一一五 蔡子民二”,第267页,牛津大学出版社2021年版。

[28] 周作人日记中购读《新青年》的记录,有1917年4月20日(3卷1号),8月3日(3卷2、3号)、14日(3卷4号),9月3日(当为3卷5号)。3卷6号则是在北大图

书馆借阅的(10月6日),此时他已开始为该刊供稿。《周作人日记(影印本)》上册,第666—699页。

[31][58]鲁迅:《呐喊》“自序”,《鲁迅全集》第1卷,第441页。

[32][36]胡适:《建设的文学革命论》,《新青年》第4卷第4号,1918年4月15日。

[33]参看王风《文学革命与国语运动之关系》,《世运推移与文章兴替》,第210—230页,北京大学出版社2015年版。

[35]钱玄同:《尝试集序》,《新青年》第4卷第2号,1918年2月15日。

[37]《通信》“中国今后之文字问题”钱玄同致独秀之独秀、适附言,《新青年》第4卷第4号,1918年4月15日。

[38][39]《通信》“论 Esperanto”之陶履恭答区声白信,孙国璋致独秀之独秀、适、玄同附言,《新青年》第5卷第2号,1918年8月15日。

[39]《通信》“论 Esperanto”孙国璋致独秀之独秀、适、玄同附言,《新青年》第5卷第2号,1918年8月15日。

[40]“ne”原刊作“no”,据《鲁迅全集》改,见第7卷第37页。

[41][74]《通信》“渡河与引路”唐俟致玄同,《新青年》第5卷第5号,1918年11月15日(实为1919年1月)。

[42]关于《新青年》上围绕世界语的讨论及其背景,参季剑青《语言方案、历史意识与新文化的形成——清末民初语言改革运动中的世界语》,《现代中文学刊》2017年第1期。

[44]鲁迅:《文化偏至论》《摩罗诗力说》,《鲁迅全集》第1卷,第52—56、81页。前文原载《河南》第7号,1908年8月,署名迅行;后文原载《河南》第2、3号,1908年2、3月,署名令飞。

[45]周遐寿(周作人):《鲁迅的故家》“第三分 鲁迅在东京”“二五 看戏”,第377页,上海出版公司1952年版。

[46]予倩(欧阳予倩):《自我演戏以来(三):春柳剧场》,《戏剧》第1卷第4期,1929年。

[47][49]罗家伦、胡适译《娜拉(A Doll's House)》,胡适:《易卜生主义》,《新青年》第4卷第6号,1918年6月15日。

[50]《社告》,《青年杂志》第1卷第1号,1915年9月15日。

[51]陈独秀:《吾人最后之觉悟》,《青年杂志》第1卷第6号,1916年2月15日。

[52]陈独秀:《宪法与孔教》,《新青年》第2卷第3号,

1916年11月1日。

[53]日本与谢野晶子著、周作人译《贞操论》,《新青年》第4卷第5号,1918年5月15日。

[54]胡适:《贞操问题》,《新青年》第5卷第1号,1918年7月15日。

[55]唐俟(鲁迅):《我之节烈观》,《新青年》第5卷第2号,1918年8月15日。

[56]唐俟(鲁迅):《随感录(二五)》,《新青年》第5卷第3号,1918年9月15日。

[57]唐俟(鲁迅):《我们现在怎样做父亲?》,《新青年》第6卷第6号,1919年11月1日。

[59][62][64]周作人:《人的文学》,《新青年》第5卷第6号,1918年12月15日(实为1919年1月)。

[61]《周作人集外文(1904—1948)》,第157页,海南国际新闻出版中心1995年版。原载《绍兴县教育会月刊》第5号,1914年2月20日,署名启明。

[63]仲密(周作人):《平民文学》,《每周评论》第5号,1919年1月19日。

[65]仲密(周作人):《思想革命》,《每周评论》第11号,1919年3月2日。

[66]胡适:《逼上梁山——文学革命的开始》,《中国新文学大系·建设理论集》,第9页。

[68]只眼(陈独秀):《研究室与监狱》,《每周评论》第25号,1919年6月8日。又,6月29日第28号“随感录”上,胡适以“适”为署名发表同题文,以为声援。

[69]参见欧阳哲生《〈新青年〉编辑演变之历史考辨——以1920—1921年同人书信为中心的探讨》,《历史研究》第3期,2009年;耿云志《〈新青年〉同人分裂过程中的一个重要细节》,《广东社会科学》第5期,2018年。

[70]胡适:《新思潮的意义》,《新青年》第7卷第1号,1919年12月1日。

[71]周作人:《新文学的要求(一月六日在北京少年学会讲演)》,《晨报》1920年1月8日。

[72]陈独秀:《新文化运动是什么?》,《新青年》第7卷第5号,1920年4月1日。

[73]鲁迅:《〈自选集〉自序》,《鲁迅全集》第4卷,第469页。

[作者单位:北京大学中文系]

责任编辑:何吉贤